

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工學院優良導師暨優良單位評選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1月4日(星期五) 中午12時10分

地點：工學院會議室(二樓)

主席：莊院長 水旺

記錄：石昱真

出席人員：鄭元良委員、張文桐委員、辛敬業委員(請假)、余興政委員(請假)、蕭再安委員(請假)、許世孟委員、梁元彰委員(未出席)、黃榮潭委員

甲、報告事項：

乙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本學院107學年度優良導師暨優良單位評選，檢附相關資料及辦法如附件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次有河工系范佳銘老師與李應德老師、造船系關百宸老師參與優良導師評選，范佳銘老師相關資料請參考第10-17頁，李應德老師相關資料請參考第18-25頁，關百宸老師相關資料請參考第26-39頁。
- 三、造船系參與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評選，相關資料請參考第40-42頁。

決議：通過推薦范佳銘老師與李應德老師、造船系關百宸老師參與校優良導師評選；造船系參與推動導師業務優良單位評選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擬修改「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工學院優良導師作業要點」第二點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修改後如附件一，續送院務會議核備。

丁、散會：12:45